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0666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667666_11040666000_1_3667666_11040666000_1.ods、
3667666_11040666000_1_3667666_11040666000_2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新增『非典型社群』功能線上說明會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6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001031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平臺新增「非典型社群」功能，為使中小學校長與教師瞭解功能特色及操作方式，落實校本教師學習社群運作之成效，臺北市立大學將辦理4場次功能操作說明會(每場次上限120人)。
- 三、旨案說明會採「線上」視訊方式辦理，各場次時間如下：
 - (一)第一場次：110年8月23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至12時，
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ihz-gasn-nyd>。
 - (二)第二場次：110年8月24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至12時，
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yvx-ixbw-cvj>。
 - (三)第三場次：110年8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至12時，

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bo-iapu-rdq>。

(四)第四場次：110年8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至12時，

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mqv-cdyz-mex>。

四、薦送對象資格及報名方式如下：

(一)曾擔任校長／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，或填寫過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社群問卷之校長／教師。

(二)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、地方輔導群或各縣（市）優秀教師（super教師、薪傳教師）。

(三)曾獲師鐸獎、教學卓越獎、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等之校長／教師。

(四)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，並獲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薦派之校長或教師。

(五)統一報名：請填寫所附「非典型社群功能線上操作說明會縣市薦送報名表單」，並於110年8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寄至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信箱

(ptcecd@gmail.com)，俾利彙整。

(六)自行報名：請於110年8月16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點前填復google表單相關資料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W3onVe>。

(七)參與說明會之校長、教師請先登入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「非典型社群」專區。

五、檢附旨案說明會實施計畫及縣市薦送報名表各1份。

六、相關疑義請洽臺北市立大學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王小姐、黃小姐，聯絡話：02-23113040分機8307、8308或8309；電子信箱：proteacher@go.utaipei.edu.tw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

線